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2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等相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2025 年度审计费用拟授权公司管理层与立信根据市场行情商定。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

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96 名、注册会计师 2,498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立信 2024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16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7.65 亿元。

2024 年度立信为 693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54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张宇	2002 年	2003 年	2003 年	2025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韩晨君	2015 年	2008 年	2008 年	2024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罗丹	2014 年	2011 年	2014 年	2024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张宇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4 年度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2024 年度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韩晨君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 年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4 年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罗丹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 年-2023 年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2024 年	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2024 年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2024 年	好买财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	北京阅微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除张宇于 2022 年 3 月收到行政监管谈话措施 1 次外，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其他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记录。

(三) 审计收费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5年度的具体审计要

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召开 2025 年第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通过审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拟继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本次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审议意见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及其他服务过程中表现出良好的业务水平和职业道德，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4、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报备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查意见；
-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9 日